**音响设备借用申请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申请日期 |  |
| 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借用时间 |  |
| 归还时间 |  |
| 借用事由 |  |
| 具体借用设备 |  |
| 借用单位意见 |  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文体部意见 |    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校团委意见 |  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**注：1.借用音响设备需提前五天向文体部提交申请单。**

**2.在使用过程中，一切搬运，操作等工作自行负责，一切安全责任自行负责，若有损坏或遗失，照价赔偿。**

**3.本申请表一式两份，一份交于西华大学学生会文体部存档，一份自行保管。**